

茂名市 2015 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茂名市市民公园桃花种植绿化工程）（第三次）

项目编号：ZX2017-GJC126

竞争性磋商文件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2017 年 12 月 8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5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17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27
第五部分 磋商文件格式.....	30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国营电白林场（茂名市市民公园管理处）（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茂名市 2015 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茂名市市民公园桃花种植绿化工程）（第三次）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服务商磋商。

一、采购项目编号：ZX2017-GJC126

二、采购项目名称：茂名市 2015 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茂名市市民公园桃花种植绿化工程（第三次）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伍拾叁万伍仟伍佰叁拾捌元整（¥535538.00）

四、符合资格的服务商应当在 2017 年 12 月 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每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由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到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购买招标文件报名时需携带的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提供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需提供原件备查）、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的须具有小型项目负责人备案手册（或证件）或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近季度项目负责人的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项目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4. 法人及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现场踏勘证明（原件）。

以上资料用 A4 纸复印，盖单位公章；报名时须带原件核查。

五、现场踏勘：采购人不组织集中现场勘察，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自行前往现场勘察（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及身份证核对）。

现场踏勘时间：2017 年 12 月 8 日-12 月 12 日上班时间。

现场踏勘联系人：严先生（电话：0668-5261137）。

六、磋商截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19 日 上午 09：00（北京时间）；

开始受理磋商文件时间：2017 年 12 月 19 日 上午 08：30～09：00（北京时间）。

七、磋商文件送达地点：茂名市迎宾一路 6 号大院 3 号梯 6 楼。

八、磋商时间：2017年12月19日 上午09：00（北京时间）。

九、磋商地点：茂名市迎宾一路6号大院3号梯6楼开标室。

十、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 采购方联系人：严先生

电 话：0668-5261137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郑小姐、黄小姐

电 话：0668-2919238、2919838

传 真：0668-2919838

联系地址：茂名市迎宾一路 6 号大院 3 号梯 6 楼

邮 编：525000

收 款 人：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茂名迎宾路支行

帐 号：710764769605

3. 采购信息查询

<http://www.mmzxzb.com/>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

<Http://maoming.gdgpo.gov.cn> （茂名市政府采购网）

<http://www.gdgpo.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十一、采购文件公示：

依据《广东省实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现将本项目采购文件在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从2017年12月8日至2017年12月12日，由投标人到 <http://www.mmzxzb.com/> 自行下载，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我司提出质疑。

十二、采购代理机构期望得到的协助与配合

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澄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茂名市政府采购网和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等媒体上发布公告，在投标截止日前可能会有更正公告，投标截止前3日可能会有延期公告，请采购文件收受人予以高度重视。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8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供应商资格

1、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组织机构代码证；

3、投标人必须具有造林施工丙级或以上资质；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具有林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章 基本情况

一、自然概况

1、地理位置

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位于广东西南沿海，北靠高州、阳春，东连阳西，西接茂南区、吴川，南临南海，地处泛珠三角、大西南经济圈、中南经济圈的交汇点和重叠核心地带。

本项目位置茂名市市民公园位于茂名市电白区七迳镇，属茂名市市南向近郊区，紧靠茂名市会议中心，连接市民大道，离市区约 10 公里，原为茂名市国营电白林场雷打石生产工区。具体造林地位于公园内沿湖边区域与桃花岛屿，桃花岛屿距离指挥部约 200m，位于公园的中心区域。

2、地形地貌

造林地海拔低于 25m，属低丘地带，坡度小于 20°。

3、气候条件

茂名市市民公园地处北回归线以南低纬度地区，属南亚热带季风地带，气候温暖，阳光充足，雨量充沛，夏长冬短，全年无霜，四季常青。年平均气温 22.4℃~23.7℃，变幅为 1.3℃，最高气温 35℃，最低气温 4℃，年日照时数在 1500~2200 小时之间，日照率为 40~49%，年

平均降雨量 1707.5 毫米，空气相对湿度年平均值为 82%。夏秋多台风和暴雨，冬春有冷空气侵袭。主要灾害性天气有：台风、洪涝、干旱、低温阴雨等。

4、土壤条件

项目造林地的土壤属赤红壤，成土母岩以花岗岩为主，其主要特征是：土壤深厚，透水性良好，质地适中，土层厚度一般在 100 cm 以上，土壤结构以粒状或核状为主，PH 值在 4.5~5.5 之间，有机质含量在 0.8~1.8% 之间，土壤疏松，土层深厚，肥力中等，呈微酸性，适宜植物生长。

二、社会经济概况

1、经济概况

茂名市市民公园属于开放式公园，现有在职干部职工 34 人，每年由茂名市财政局核发资金进行公园维护。

2、交通概况

茂名市市民公园位于电白区七迳镇，公园北门连接市民大道，南距电白区的中心（水东镇）15 公里，驾车可直达公园北门与南门，交通便利。项目造林地桃花岛及沿湖边区域简易车可直达。

第二章 指导思想、依据及原则

一、指导思想

运用景观生态学与美学的理论和方法，在满足《茂名市市民公园总体规划》的前提下，紧紧环绕以“湖”为中心，以“美观、精致”为目标，以市民需求为前提，以景观改造、建设为手段，打造一道公园内靓丽风景线。

二、建设依据

- 1、《广东省营造林工程定额与造价（DB44/T773-2010）》；
- 2、《营造林工程建设项目文件组成及深度要求（LY5144-99）》；
- 3、《造林技术规程（GB/T15776-2016）》；
- 4、《造林作业设计规程（LY/T 1607-2003）》；

- 5、《广东省市、县和镇森林公园体系建设指引》（粤林函〔2014〕568 号）；
- 6、《关于下达 2015 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返拨市县支出资金的通知》（茂财农〔2016〕36 号）。

三、建设原则

- 1、现场调查，现场设计的原则；
- 2、生态优先、兼顾景观美化的原则；
- 3、尊重自然规律，因地制宜，适地适树的原则；
- 4、种管结合的原则，有种植、有抚育、有管护。

第三章 作业设计布局

一、作业设计范围与规模

项目设计具体位置为茂名市市民公园内桃花岛区域与沿湖边区域，设计种植适宜本土生长的当地桃花树种，其中沿湖边区域设计长度为 2739m；桃花岛区域设计面积为 4263 m²。

二、现状调查

经过实地调查，桃花岛中种有木棉 166 株、宫粉紫荆 120 株、黄花风铃木 84 株、雨树 20 株、蓝花楹 187 株，共 577 株；沿湖边区域主要分为三段，分别为美丽异木棉路段、扁桃路段与其余沿湖边区域。

三、作业设计类型

茂名市 2015 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茂名市市民公园桃花种植绿化工程）作业设计以下类型。

1、桃花岛区域

对岛屿中 577 株树种进行全冠起挖、运输至市民公园扁桃路段空旷地（详细位置标示于平面图中）进行种植。然后在桃花岛中种植桃花，选用胸径 3~4cm 本地桃花植株袋苗，株行距为 3.5m×3.5m，共种植 405 株，后期对桃花岛桃花抚育管护 3 个月，养护措施为除草、松土、施肥、淋水、病虫害防治等，使之形成有观赏价值的桃花岛。最后修建环绕桃花岛园路，宽度为

2m，长度为 242m，面积 484 m²，便于市民游赏桃花。

2、沿湖边区域

（1）美丽异木棉路段，设计长度为 213m，选用胸径 3~4cm 本地桃花植株袋苗，栽植于 2 株行道树美丽异木棉之间，以此类推，株距为 5m，共种植 44 株。

（2）扁桃路段，设计长度为 642m，选用胸径 3~4cm 本地桃花植株袋苗，种植位置为距二级草坡 1.5m 处，株距为 3m，共种植 214 株。

（3）其余沿湖边区域，设计长度为 1884m，选用胸径 3~4cm 本地桃花植株袋苗，种植位置距湖边 1.5~2m 处，株距为 3m，共种植 628 株。

植后对沿湖边设计区域的桃花抚育管护 3 个月，养护措施为除草、松土、施肥、淋水、病虫害防治等。

第四章 主要技术措施

一、种植技术

1、林地清理

造林地清理采用全面清理，首先移植桃花岛屿原有树种（包括木棉 166 株、宫粉紫荆 120 株、黄花风铃木 84 株、雨树 20 株、蓝花楹 187 株）至公园扁桃路段空余场地（详见平面图标示）进行种植。然后对桃花岛屿与沿湖边区域进行土地平整，铲除种植区杂草、杂灌，以方便挖穴和栽植，将清理的杂草、杂灌堆沤，以增加土壤腐殖质，提高土壤肥力。

2、整地挖穴

整地方式采用穴垦，挖穴时把穴土挖出置于穴的两旁，以方便回穴，也利于土壤自然风化、熟化和除去土壤中的虫蛹，减少土壤病虫，提高土壤的肥力。桃花种植采用植穴规格为 60×60×40cm；桃花岛移植株 3~6cm 胸径树种植穴规格为 60×60×40cm，6~10cm 胸径移植树种植穴规格为 150×150×120cm。

桃花种植挖穴时应尽量做到横直成行成排，保证单位面积密度和适当的株行距。

3、种植密度

设计作业项目分为两个区域设计，分别为桃花岛区域与沿湖边区域，共设计种植桃花 1291 株。

（1）桃花岛种植桃花 405 株，株行距为 3.5m×3.5m。

(2) 沿湖边区域种植桃花 886 株，其中美丽异木棉路段种植桃花 44 株，株距为 5m；扁桃路段种植桃花 214 株，株距 3m；其余沿湖边区域种植桃花 628 株，株距为 3m。

4、回土与施肥

在秋季造林前一个月即要回穴土，回土要打碎及清除石块、树根，先回表土后回塘泥，当回土至 30%时，桃花施基肥（有机肥）4kg/株；胸径 3~6cm 移植树种施基肥（有机肥）4kg/株；胸径 6~10cm 移植树种施基肥（有机肥）7kg/株；第一次抚育，桃花与移植树种均追施无机肥 0.25kg/株。（注：迁移区域胸径 3~6cm 植株为木棉、宫粉紫荆、黄花风铃木、雨树、蓝花楹；胸径 6~10cm 植株为木棉。）

5、树种选择

按照生态功能优先、适地适树的原则，结合树种的生物学特性，选用适应性强、生长迅速、干形通直的本地桃花树种。

6、苗木规格

桃花苗木要求选用胸径 3~4cm，健壮、无病虫害袋苗。苗干通直粗壮、根系发达、顶芽无损，在种植前三个月不能施肥。苗木在运输过程中应防止失水，损伤。

7、栽植

根据茂名市市民公园的自然气候条件，结合桃花树种的生长习性，种植桃花适宜时间为早春或秋季落叶后，栽植选择雨后的阴天或小雨天时机进行栽植。

栽植时先在植穴中央挖一个比营养袋稍大稍深的栽植孔，去掉苗木营养袋后，带土轻放于栽植孔中，扶正苗木适当深栽，然后在苗木的四周回填塘泥，回满时用手把回填土压实，使苗木与原土紧密接触。继续回土至穴面，压实后再回松土呈馒头状，以减少水分蒸发。

栽植后两周内对桃花种植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发现死株或病株及时进行补植。

8、支撑

桃树栽后应用支撑架进行固定，每株桃花及移植区树种均采用三脚篙竹作为支柱支撑，规格长 3m 内。

二、抚育管护

1、抚育追肥

植苗成活的关键在于加强抚育和后续管理，因此移植区域植株移植后与桃花种植后均养护 3 个月，及追肥一次，追施无机肥 0.25kg/株。追肥方法：结合抚育进行，除草结束后在离植

株周围 60cm 处开挖环形小沟，将无机肥均匀撒入沟内，然后用土覆盖，以防流失。

2、除草、扩穴、松土、培土

铲除桃花周围 2.5 平方米的杂草、灌丛；松土以植株为中心，半径 60cm 内的土壤挖松、内浅外深，松土后回土培蔸成“馒头状”。

3、日常管护

日常管护主要进行巡逻检查桃花的生长情况，同时做好宣传工作，预防火灾和人畜破坏等，并在适当的位置做好警示宣传牌保证游客游赏的安全，在结合当年抚育管理同时进行防风、防病虫害、清除杂灌、排涝等措施，确保苗木生长健壮，长势良好，以利于形成优美林景。

三、园路建设与维护

1、园路建设

环绕桃花岛建设园路，环岛总长度为 242m，建设面积为 484 m²，用机械开建，要求路基面宽度为 2m。首先测量定位放样，然后进行土方挖运，再根据以下顺序铺设园路，施工顺序（由下往上的工序）为：素土夯实；200mm 厚 3：7；80mmC20 混凝土垫层；50mm 厚中粗砂找平层；60mm 水泥砖，保证基层地面在一般天气条件下可供市民安全游赏桃花。

2、园路维护

日常加强对园路的检查与保洁工作，若发现损坏之处及时进行修补。

第五章 工程量及物资需要量

一、工程量

茂名市 2015 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茂名市市民公园桃花种植绿化工程）作业设计，设计长度为 2739m、设计面积为 4263 m²，各类型长度与面积。

茂名市市民公园桃花种植绿化工程项目投资预算计算表

项目内容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投资	备注
林地清理	3~4cm 桃花	穴	1291			
	3~6cm 移植树种	穴	491			

项目名称：茂名市 2015 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茂名市市民公园桃花种植绿化工程）（第三次）
 项目编号：ZX2017-GJC126

		6~10cm 移植树种	穴	86			
整地挖穴		3~4cm 桃花	穴	1291			
		3~6cm 移植树种	穴	491			
		6~10cm 移植树种	穴	86			
基肥 (有机肥)		3~4cm 桃花	株	1291			
		3~6cm 移植树种	株	491			
		6~10cm 移植树种	株	86			
定植及管护		3~4cm 桃花	株	1291			
		3~6cm 移植树种	株	491			
		6~10cm 移植树种	株	86			
树种		桃花	株	1291			
全冠起挖		3~6cm 移植树种	株	491			
		6~10cm 移植树种	株	86			
运输		3~6cm 移植树种	株	491			
		6~10cm 移植树种	株	86			
当年抚育		人工	株	1868			
		追肥 (无机肥)	株	1868			
支撑架			套	5716			
园路			m ²	484			
小计							
增值税收项税额							
设计费							
项目监理费							
合 计							

第六章 工程管理

一、组织管理

为保证茂名市 2015 年市级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茂名市市民公园桃花种植绿化工程）建设任务顺利完成，同时用好、管好财政资金，茂名市市民公园管理处成立了由主任任组长，相关部门的技术人员组成的项目领导小组，加强对项目的管理监督。

二、施工管理

在工程建设中必须加强监督和管理，具体措施如下：

1、聘请有工程监理资质的监理单位进行工程监理，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要实行工序管理，对每个工序都要进行质量检查验收，不合格的工序必须翻工，直至质量合格为止，否则就不能转入下一工序施工。

2、实行资金按工序结算制度。在每道工序验收合格后，就立即兑现承包经费，以保证经费的专款专用和工程的有序进行。

三、抚育管理

植苗成活的关键在于加强抚育和后续管理，所以，必须严格按照抚育质量要求，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 1、结合当年抚育进行全面的成活率检查，发现死株应及时补植。
- 2、加强管理工作，坚持日常巡护，严防人畜破坏。
- 3、做好除草、松土、追肥等抚育工作。
- 4、加强信息反馈，巡护人员在巡查时发现生长不良或发生病虫害的林木应进行登记，及时报告林业部门进行核查和治理。

四、资金管理

- 1、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要求向当地财政部门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 2、建设资金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单独建账，单独核算；项目建设单位必须建立和完善会计账册，设立总账和明细账，按照上级林业主管部门批复的作业设计项目设置专栏，详细核算项目支出情况，有关会计凭证必须规范。所有支出都必须有合法票据并附施工合同和工

程验收报告以及工程结算单据等。不允许出现白头单和不规范的支出单据。工程结算支付必须按照《现金管理暂行条例》要求执行，不得违规用现金支付工程款。

五、档案管理

为了完善项目的后续管理，应将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类文件归档，建立项目管理的文件档案。包括：

- 1、项目工程建设文件、作业设计书、相关合同、验收报告、成效图片等。
- 2、建设资金筹措和投入、支出等财务档案。

第七章 验收标准

项目建设完成后，建设单位先进行全面自查，上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核查验收。抓好验收是保证工程建设质量的重要环节，对于未达到验收标准的，要求进行整改，达标后再次验收，直至合格。

一、验收原则

建设单位对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间的各项作业随时检查验收，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直至工程建设质量合格为止方可予以验收。建设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的规定》，工程竣工验收后凭工程验收合格报告进行工程价款结算。

二、验收程序

建设单位应按照批复的项目相关设计文件和有关合同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自查。经建设单位自查验收合格，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及时编制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财务结算报告，报请上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检查验收。

三、竣工验收的主要依据

市下达的计划；林业主管部门批复的项目相关设计文件；概算调整及其批准文件；招投标和监理文件（书）；承包合同、工程结算等有关资料；有关的财务核算制度、办法；其他与项目有关资料。

四、竣工验收条件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能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工程建设规模和质量达不到批复的项目相关设计要求的；未经批准，擅自调整项目建设规模、建设地点和建设内容的；财务管理混乱，未按要求做好资金核算，违规使用项目资金的；档案资料不健全的。

五、抚育验收标准

抚育验收在桃花抚育结束后一个月内进行，验收内容包括抚育面积、林木存活率、林木长势、抚育措施、抚育质量等，要求按照作业设计进行桃花抚育，抚育率达 100%，存活率达 95%以上。

六、竣工验收标准

竣工验收在造林当年的冬季进行，主要对造林面积、造林存活率、林木长势、抚育等进行验收，要求当年造林成活率达 95%以上、林木长势良好。

关于暂列金的说明：

1、预算中凡属暂估价的材料指目前未能准确确定其价格的材料，其价格应由发包人及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市场实际确定，作为最终结算价格；暂列金额为按规定暂计入招标控制价的属建设单位的款项，用于支付在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变更及额外增加的工作费用。

2、暂列金额和暂估价不参与竞争，所有投标单位必须按本最高限价所列暂列金额和暂估价进行报价。

三、商务要求

（一）工期要求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 天内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 2 天内机械人员入场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天完成施工及验收，每迟一天按中标价的 5%收取滞纳金（不按时签订合同及不按时入场施工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二）质量要求

1、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本项目图纸设计施工；

2、本工程所有的设备和材料所涉及的设计标准、规范，产品标准、规范，工程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规范等必须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3、为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标准实施，项目负责人必须每天到施工现场监督管理，并且每天上、下午按时到业主方项目管理科室签到，每缺少一次签到扣中标价的 5%。

（三）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施工服务队伍资质要得到当地政府管理部门认可，安装人员要具有劳动部门发出的上岗证。上岗人员要有相应的上岗证，施工前向用户递交派出人员名单，严禁使用未成年工和不适应现场安全施工要求的老弱病残人员进行施工。0

2、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爆破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环卫和城管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

3、中标人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做好从进场施工开始到验收结束交付工程前的安全施工预防措施，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中标人完全承担出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4、施工队伍必须接受现场管理单位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5、施工队伍应在用户确定施工条件已具备后 3 天内与业主确定开始施工日期。

6、施工队伍进场所要的现场工作条件及施工中，需要业主配合承担的工程由报价人在投标时提出，签署合同时作为合同的补充附件。

7、施工所用的机械工具由施工队伍自备及自费运到施工工地，进场后进行必要的性能安全检查，完工后从工地自费搬出运走，施工所用的材料及机械工具由用户提供恰当的场所存放并由施工队伍自行保管，不得随便存放，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丢失、损坏。

（四）总包及分包规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对项目专业分包及劳务分包。

（五）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合同方式：

投标报价文件包含投标总价及综合单价时，综合单价为合同单价。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在约定条件及范围内是固定的，不予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在约定的条件及范围外，允许调整。

固定总价合同方式：

投标报价文件包含投标总价及综合单价时，投标总价为合同总价。合同总价在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的图纸、招标文件以及技术资料的固定）不可调整，当施工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按照规定予以增减造价的。

（六）质保期要求

- 1、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为壹年，自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2、在工程保修期内，中标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以及合同规定，在约定的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的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七）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及方法要求

按采购需求第七章验收标准执行。

（八）售后服务要求

-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中标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采购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中标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中标人实施保修。
-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九）工程量增减调整方法规定

- 1、所有设计变更、洽商记录、图纸会审纪录、施工组织设计等涉及工程内容及工程量的变化可能导致合同价款调整的必须在该事实发生后 5 天内经采购人会签；其中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施工组织设计需经现场代表及采购人有关人员共同会签，才可作为合同价款调整依据，否则，结算时不予认可。
-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单价。但是变更工作导致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与工程量清单中表明工程量变化幅度不得超过 10%。
-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子目，但有类似子目的，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子目的单价，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商定。
-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由采购人与中标人商定。

（十）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根据茂名市投资审核中心审核的结算总额，按财政支付程序一次性支付总额。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国营电白林场（茂名市市民公园管理处）。

2.2 “政府代理采购机构”是指：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3 “监管部门”是指：茂名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4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5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

1)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以下简称“磋商响应文件”。

3. 合格的工程：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4. 磋商费用

4.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的磋商成交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成交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成交服务费是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行业标准收取的采购代理费。成交供应商在收取《成交通知书》前应向代理采购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

1) 成交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2) 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帐的形式支付。

成交服务费交纳形式银行转帐提交，附我司账号：

收 款 人：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新福支行

帐 号：44001690662053004183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简称“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磋商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磋商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 在磋商过程中由代理采购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6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6.1 响应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6.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6.3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6.4 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6.5 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在磋商截止之时起 60 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7. 计量单位

7.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四、磋商报价要求

8.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五、磋商保证金

10.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磋商保证金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2 磋商保证金必须用银行转帐形式（电汇等）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本次项目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2) 收 款 人：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 开 户 银行：中国银行茂名迎宾路支行

4) 帐 号：710764769605

磋商保证金必须在磋商截止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或到达采购代理机构帐户，磋商会现场不接受现金或其它形式的磋商保证金。

10.3 凡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

10.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0.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并送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原件备案（1 份）后无息原额退还。

10.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磋商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的。

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1.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 1 式 4 份，其中正本 1 份和副本 3 份。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1 份）和所有的副本（3 份）分别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若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装袋正面应当标明：

- 1) 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 2)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 3) 响应供应商名全称；
- 4) 日期。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12.2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七、磋商的程序及评审

13. 磋商小组：

13.1 **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3.2 磋商小组：磋商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由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 2 名、采购单位委派 1 名单数组成。

13.3 磋商小组在磋商和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3.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3.5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3.6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据此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14. 磋商文件的澄清

14.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代理采购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4.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14. 磋商：

14.1 磋商小组邀请所有报名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14.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4.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4.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代理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以随机抽签的形式确定供应商磋商的顺序。

14.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4.6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不得向其他供应商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15 磋商文件的修正：

15.1 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15.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须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15.3 代理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出示内容进行记录。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6. 确定成交供应商

16.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名次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审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推荐综合得分排名最靠前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最终确定一名成交供应商。

16.2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7.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机关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1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依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

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九、质疑

18. 如果响应供应商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十、签订合同

19.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一、适用法律

20.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十二、评审：

2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1.1 能够通过初步审查即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终报价及进入综合评审。

21.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1.3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1.4 初步审查：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内容进行评审。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实行现场告知，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有下列情形（资格性和符合性内容）之一的，为无效报价，取消进入下一阶段评审的资格：

- （1）未提供有关资格证明文件；

- (2) 未提交谈磋商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 (3)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4) 报价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的；
- (5) 主要技术指标低于《磋商项目要求》中技术要求的；
- (6) 商务要求与《磋商项目要求》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的；
- (7) 磋商小组认为未能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22. 初步审查、价格、技术和商务评审

22.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70%	30%

22.2 价格评审价：对通过审查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磋商小组按照以下方法计算

1. 如有使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进行价格扣除：

(1) [优先采购时适用]采用节能产品的，对报价中的节能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节能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10%—25%的（含10%，不含25%，下同），扣2%；达到25—50%的，扣4%；达到50%—75%的，扣7%；达到75%以上的扣10%。（说明：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作价格扣除。）

(2) 采用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报价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扣除方法如下：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10%—25%的（含10%，不含25%，下同），扣1%；达到25—50%的，扣2%；达到50%—75%的，扣3%；达到75%以上的扣4%。

2. 小微企业报价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金额给予 6%的价格扣除。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磋商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给予联合体 6%的价格扣除。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 上述“价格扣除”是指对供应商采用符合政府采购政策引导方向产品的，其报价按照有关规定在评审时给予一定幅度的优惠。

4.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如果出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情况，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评审价。
5.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审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100×价格权重。

22.3 初步审查：详见附表一：《初步审查表》）；

附表一：初步审查表

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A	B	C
1	投标人资质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3	保证金是否足额提交			
4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 60 天			
5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6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未超过采购预算			
7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内容和条款			
结 论				

注：1. 评委在表中只需填写“√/合格”或“X/不合格”，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22.4 技术、商务评审：技术、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下表：《技术、商务评审表》）；

技术商务评审表

技术因素		权重
技术商务条款响应程度	优于招标文件要求，7-10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分，低于招标文件要求，0-5 分	10
施工进度计划和各阶段进度的保证措施	横向对比投标人施工方案的关键线路、计划编制、进度编制及保证措施等相关情况进行评分 优 8-10 分，良 4-7 分，一般 0-3 分	10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	横向比较投标人对项目关键技术、工艺的表述，对重点、难点的建议，解决方案完整性、可行性 优 8-10 分，良 4-7 分，一般 0-3 分	1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与承诺	横向比较投标人相关措施及承诺是否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措施是否规范、具体、完备、可行 优 8-10 分，良 4-7 分，一般 0-3 分	10
项目负责人业绩、项目班子及管理经验	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师职称的 2 分。 班子人员齐备、搭配合理 3 分；基本合理 2 分；不合理 0-1 分。	5
劳动力投入计划及其保证措施，机械设备投入计划	横向对比投标人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是否满足需要，调配投入计划是否合理、准确 优 6-8 分，良 3-5 分，一般 0-2 分	8
综合实力	横向比较投标人的财务状况、信用、守合同重信用、工程获奖情况、企业认证等相关情况进行评分 优 8-10 分，良 4-7 分，一般 0-3 分	10
类似项目业绩	对投标人的项目业绩进行横向比较评分 优 6-7 分，良 3-5 分，一般 0-2 分	7
合 计		70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22.5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磋商小组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分别就各个报价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并算出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将技术、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分别乘以各自权重再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茂名市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委托方（甲方）：_____

承建方（乙方）：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工程内容

1. 甲方同意乙方来承建甲方的 _____（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在承建过程中，乙方会按照甲方的要求的时间内完成乙方销售给甲方的设备的安装和调试，甲方承担配合乙方进行安装和调试的各项工作。

2. 经双方协商，乙方的施工开始日期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交工日期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 建设地点：

二、质量保证及保修

1、甲方承担线路调试所需的施工费及设备购置费（按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

2、乙方对其销售的产品提供 _____ 年质保，对工程所涉及的线路及设备保修期限为自交工之日起 _____ 年。（硬件保修 _____ 年，人为损坏无质保）对保修范围内的硬件，乙方不收取任何费用。

三、合同报价

合同报价见附件“工程报价明细”。

四、设备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五、付款方式

按招标文件要求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

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七、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执一份。

十二、合同附件

- 1、 本次项目招标文件；
- 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本次招标过程中的一切补充/修改文件；（若有的）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代表：_____

乙方代表：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部分 磋商文件格式

茂名市政府采购

磋商文件 (正本/副本)

招标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投标/响应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人民币 元整(¥ 元)(转帐、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现金、支票、汇票、银行保函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准入条件(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其他要求	用户需求或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

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响应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技术商务部分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1份，副本3份。

1. 资格性文件；
2. 商务部分；
3. 技术部分；
4.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6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标人：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机构代码： 机构性质：

主营：

兼营：

说明：1、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2、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

兼营：

-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谈判，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谈判响应文件成交的谈判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谈判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2.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现金、转帐、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说明：1、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转帐、银行汇款等形式交纳。

2、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并送本机构备案（1份）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 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的投标，本单位愿意提交投标文件，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项目资格要求：

注：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以上格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各项）的内容；以上所有复印件都必须加盖公章。）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文件。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加盖私章）：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5 投标承诺书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采购单位）：

本投标人已仔细阅读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项目技术、商务承诺

- 1、本投标人自愿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施工任务，按时竣工验收并向招标人移交工程。工程质量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茂名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 3、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 4、保证投标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 5、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商签施工合同。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 6、保证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保修责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违约处理。
- 7、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不用挂靠施工队伍，若分包将征得招标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 10、保证中标之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项目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机械设备，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 8、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开展工作，服从建设单位驻现场代表及现场监理人员的监督管理。
- 9、保证按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造价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施工合同之后恶意提高造价的行为。

二、依法实施政府采购行为的承诺

- 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行政或司法机关责令停业或停止承接工程任务或停止投标资格；
- 2) 投标人没有出现严重的信用和信誉危机；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的状态；
- 3) 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 3 年内投标人没有发生过重大建设项目责任事故；
- 4) 投标人近三年来没有行贿犯罪记录证明。注：没有行贿犯罪记录证明由投标人所属地区人民检察院出具(注:犯罪记录证明在出具之日起两个月内有效。)中标后 7 个工作日内送回招标代理机构，否则按废标处理。
- 5) 投标人与招标人、招标代理、监理单位、使用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 6)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相关要求。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投 标 人（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2.6 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第五款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声明如下：

我公司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依法依规生产经营，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及相关部门的严重处罚。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7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投标/谈判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自主创新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使用价值量占 总金额比重 (累计%)
环 保 标 志 产 品				
节 能 产 品				
自 主 创 新 产 品				
说明				

注：1. “自主创新技术、环保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投标设备或货物明细报价表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服务介绍说明如下：

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投标人投标时需注意：

（1）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时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表）。否则不予认可。

（3）政府采购货物时，若投标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否则不予认可。

（4）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附表 2.7.1：服务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的设备或货物。			
	（ ）中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设备或货物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设备或货物	设备或货物生产企业	设备或货物生产 企业企业类型	金额 (元人民币)
小型、微型企业服务金额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服务内容、金额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一致。
2. 设备或货物生产企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设备或货物生产企业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 0 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2.7.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

请投标人认真阅读如下内容：

注：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投标人须提供下列材料证明为中/小/微型企业：

1) 投标人必须明确本项目（/本包组）所提供产品的制造企业行业类型，请在下列选项“”中标注“”

农、林、牧、渔业 工业 建筑业 批发业 零售业 交通运输业 仓储业 邮政业 住宿业 餐饮业 信息传输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2) 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制造企业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提供制造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以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能体现从业人员数量的证明文件为准）、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或税务部门审核的财务报告复印件为准）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未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全的，将不作为中小企业产品进行相应的价格扣除。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万 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投标人必须提供近两年度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或其他财务能力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 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是必须以投标人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请留意评审细则是否要求提供验收报告）。

(三)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

(四)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保修期	

(五)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工程的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关于工期的要求		
5	关于质量的要求		
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		
7	关于总包及分包的规定		
8	关于保修期的要求		
9	关于验收要求、验收标准及方法的要求		
10	关于售后服务的要求		
11	关于付款方式的要求		
12	关于承包方式的要求		
13	关于工程量增减调整方法的规定		
14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3 招标特定的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4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 1、免费保修期；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 4、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6、其它服务承诺；
- 7、培训计划；
- 8、售后服务点承诺（若需要）。

投标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部分

4.1 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编制的施工组织方案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施工组织管理；
- 2、施工设计方案（含各种施工设计图）
- 3、施工关键线路网络；
- 4、施工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
- 5、主要施工工艺；
- 6、进度违约赔偿方案；
- 7、施工安全保障措施；
- 8、施工质量控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2 技术条款响应表

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人供应商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 1、投标人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 2、投标人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投标人按招标人提供的需求清单进行报价：

注：

- 1、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2、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3. 投标人投标时不得更改招标人发出的工程量清单数量，否则在确认中标后招标人有权中标人按清单数量施工。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开标信封格式

开标信封内装：

1. 投标报价一览表复印件；
2. 退保证金说明复印件（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说明：本“开标信封”需单独密封提交。

附件 2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格式

致：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请贵公司退还时转账至下列帐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邮编：

联系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的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贵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按茂名市物价局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计）。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和/或买方付给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买方（应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于 年 月 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列明质疑事项的同时，依法举证）：

1. _____ ；

2. _____ ；

.....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供应商： （签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编：

电子邮箱： 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质疑受理回执

（质疑供应商）：

贵公司关于“（采购人）（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的质疑及有关的证据材料，已于 年 月 日收悉。

本中心将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茂名市智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年__月__日

3: 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投诉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职业：

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_____ 法定代表人：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编：

电子邮箱：_____ 传真：

我公司参加了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向（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提出了质疑，（其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的简要描述；
3. 投诉请求；

本投诉书正本两份，副本 _____（ ）份并附电子文档。

附件：质疑函、质疑答复函、证据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_____份，共 _____页。

投诉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